

此乃要件，請即處理。本公告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下述交易所買賣基金單位的邀請或要約。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截至刊發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已盡其所知所信，截至刊發日期，本公告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

證監會的認可不代表證監會對某個計劃作出推薦或認許，亦不代表其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這不表示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類別投資者。

如閣下對本公告的內容有疑問，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山證國際大商所鐵礦石期貨指數 ETF

股票代號：09047（美元櫃台）及 03047（港元櫃台）
（「**子基金**」）

（山證國際 ETF I（「**本信託**」）的子基金，根據香港法律成立並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公告

董事變更

本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山證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謹此告知單位持有人基金經理的董事變更。

投資者在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應審慎行事。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信託及子基金於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並經日期為 2025 年 1 月 28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更新的章程（統稱為「**本章程**」）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變更

基金經理亦謹此通知基金單位持有人，由 2025 年 10 月 12 日起，鄭俊清女士已辭去基金經理董事職務。

本章程已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經修訂的本章程（以補充文件形式）會在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s://am.ssif.com.hk>（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及香港交易所的網站 <https://www.hkex.com.hk> 刊發。

投資者如對以上所述存有任何疑問，可在辦公時段聯絡基金經理。基金經理的聯絡方式如下：

電話：(852) 2501 1001

地址：香港金鐘夏慤道 18 號海富中心 1 座 29 樓 A 室

山證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本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

2025 年 10 月 13 日